

财政部专家谈超额补贴征个人所得税注册税务师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5/2021_2022__E8_B4_A2_E6_94_BF_E9_83_A8_E4_c46_645801.htm id="lpqw"

class="ccvb"> 国家税务总局于近日发布通知，就企业向职工发放交通通讯补贴扣缴个税等相关问题进行明确。对此，财政部财科所税收研究室主任张刚16日接受本报记者采访时表示，近期，国家税务总局大企业税收管理司发布了《关于2009年度税收自查有关政策问题的函》，针对大企业个人所得税的征收做了一些新的规定，这也是对《个人所得税法实施条例》的进一步明确和完善。他同时表示，国家税务总局大企业税收管理司的函主要针对大企业，相关规定并非针对所有的企业。但个人所得税改革方案也在酝酿中，其方向是综合和分类相结合，而目前可以明确的一点是，个人所得税征收相关规定，今后会制定得更加细致，执行得更加严格。孙刚表示，国家税务总局大企业司的函中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征收问题，过去都有规定，但在执行中一直存在着一些问题：或是执行不够严格，或是有些具体规定不够明确，基层部门在执行过程中不知道该怎么办。此次大企业司的函对这些问题都进行了明确。来源：www.100test.com百考试题论坛他提到，交通补贴、通讯补贴本来都应该属于纳税范围，如果地方政府有一个补贴标准，就可以免税，但是超额发放了，就应该纳税。但也有的地方政府没有规定补贴标准，这就给税收部门在执行上带来了一定的困惑。这次大企业司对于这些补贴如何计税给予了明确。但孙刚也表示，大企业司提出的办法主要针对大企业，这些办法是否所有企业通用还不

好说。“这个文件的执行效果还要进一步观察。”他说。孙刚表示，国外对于企业福利的相关规定要比中国严格得多，如办公室的电话月结单，要求将个人电话挑出来个人付费。国外对于各种企业福利如何计税规定得非常细致，而国内个人所得税的规定相对粗一些，而且在执行上还不是很严格。此次国家税务总局大企业司的自查要求，实际上是对没有严格按照税法收税的行为进行纠正，对于一些模糊规定进行明确。这是在今年税收形势较为严峻的情况下，严格执法的一种体现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